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91新北市板橋區僑中一街1-1號
(新北市雲端智慧科技中心2樓)
承辦人：阮湘芸
電話：(02)80723456 分機523
傳真：(02)89682278
電子信箱：AQ2514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三重區碧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12156346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說明二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
下載檔案，共有1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B7VRPZ）

主旨：請貴校於112年8月31日（星期四）下午4時前將112學年度
資通安全維護計畫書上傳至「校園資通安全業務管理系
統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資通安全管理法第10條暨資通安全管理法施行細則第6
條及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辦法第6條規定辦理。

二、「校園資通安全業務管理系統」（<https://isms.ntpc.edu.tw/>）操作與上傳事宜請參考附件，相關期限如下：

（一）有關資訊組長資通安全維護計畫與成果附件上傳說明研
習，本局同意核予公假出席，說明如下：

1、線上連結：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hwh-tcfj-kdy>。

2、時間：112年8月15日（星期二）上午9時至12時。

（二）資通安全維護計畫書上傳期限：112年8月31日（星期
四）下午4時前。

(三)IoT設備填報期限：112年9月28日（星期四）下午4時前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各公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 2023/09/11 10:02:22
電子公文
交換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